

市政府关于加快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意见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市经济开发区、城南经济新区、湖西新区管委会,市委、办、局(公司),市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扬州市政府关于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工作要求,加快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市建设步伐,现就全市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加强现代农业建设的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发展为目标,按照生产技术先进、经营规模适度、市场竞争力强、生态环境可持续的要求,以全面提升全市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水平为核心,坚持“政府主导、农机主抓、市场主体、政策扶持”,上下联动、部门合作,扎实抓好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技术创新、组织创新和制度创新,促进农机农艺深度融合,切实增强粮食生产综合保障能力。

二、发展目标

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涵盖粮食生产的全过程,包括机械化“耕整地、种植(含育秧)、植保、收获、烘干、秸秆处理”等六个重点环节。到2018年,全市综合机械化水平达85%以上,其中:耕整地机械化水平达98%,麦秸秆机械化全量还田率达90%、稻秸秆机械化全量还田率达60%,水稻机插水平达80%,小麦机(条)播水平达80%,稻麦机收水平达95%,植保机械化水平达90%(其中统防统治水平达70%),粮食机械烘干能力达50%,新型经营主体经营面积占比达50%。到2020年,力争全市综合机械化水平达90%。

到2018年,全市培育农机固定资产50万元以上的农机规模大户100个,农机固定资产100万元以上的农机示范大户50个,作业服务面积千亩以上的农机示范合作社50个,力争农机服务组织作业面积占全市农机作业面积的70%以上。

三、工作重点

1、主推水稻机插秧技术。水稻种植机械化是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关键环节,要突出新机具的推广,重点发展高性能乘坐式插秧机,使机具保有量能够满足作业需求,加强水稻集中育秧示范推广,提高机插作业质量,突出整体推进,以农机大户和农机专业合作社为依托,实现整乡镇(园区)、整村集中推进。

2、主推麦秸秆机械化还田集成机插秧技术。重点配套完善秸秆还田后大田水浆管理、肥料运筹等关键技术,进一步熟化和完善具有本地特色的以秸秆机械化还田为基础的机械化稻作创新技术。

3、主推稻耕还田(含犁耕翻还田)集成小麦精量播种技术。制定犁耕翻还田技术路线,根据我市墒情实际和农艺要求,组织推广机械化精少量播种技术,选用带有镇压装置的精少量播种机具,一次性完成秸秆处理、施肥、播种、镇压等复式作业,提升小麦机(条)播水平。

4、主推机械化田间管理技术。根据土壤肥力和配方要求,努力提高肥料使用效率,控减化肥施用量,不断提升病虫害专业统防统治效果。重点发展高效植保机械和施肥机械化技术,加大高地隙植保机械和先进适用的撒肥机等机具的示范推广力度。

5、主推机械化收获技术。重点发展高性能联合收割机,加快老旧收割机更新换代,优化装备结构,确保机具存量满足实际生产需求,不断提高收获作业质量和使用效率,确保粮食丰产丰收。

6、主推机械化烘干技术。通过布点规划、典型示范、扩面推广等途径,积极鼓励农机合作组织和种田大户应用机械化烘干技术,着力提升粮食机械化烘干能力。

四、序时进度

从2016年开始,开展创建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市三年行动,一年启动实施,二年全面达标,三年巩固提高。

2016年创成5个乡镇(园区):经济开发区、城南经济新区(车逻镇)、湖西新区(送桥镇)、菱塘回族乡、界首镇。

2017年创成8个镇:高邮镇、龙虬镇、三垛镇、汤庄镇、甘垛镇、卸甲镇、临泽镇、周山镇。

五、扶持政策

针对粮食生产薄弱环节,进一步加大财政扶持力度,除秸秆还田资金外,两年投入不低于1500万元用于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创建工作。

1、水稻机插作业奖补。在插秧机保有量配套、机插面积落实的情况下,按机插面积给予农机作业服务组织每亩一次性奖补5元。

2、小麦机(条)播作业奖补。在作业机具配套、作业质量达

标的情况下,根据作业面积验收后,给予农机作业服务组织每亩一次性奖补2元。

3、统防统治作业奖补。在高效植保机具配套、作业质量达标的情况下,根据统防统治作业面积,给予植保服务组织每亩一次性奖补2元。

4、烘干配套设施奖补。根据粮食烘干点的烘干能力以及安装确认表,对符合布点规划要求,且烘干用房、锅炉用房、仓储用房配套的烘干点给予配套设施奖补,烘干能力在30吨至60吨的奖补3万元,烘干能力在60吨(含60吨)以上的奖补6万元,建成后通过验收的予以奖补。对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建设粮食烘干点给予适当奖补。

5、农机服务组织奖补。对乡镇(园区)农机服务组织或村创办的农机服务组织,新建机库面积300平方米以上、拥有75马力以上拖拉机、高性能联合收割机、乘坐式插秧机等主要机具数量10台(套)以上,在本乡镇(园区)或本市范围内农机作业面积5000亩以上的,经考核合格给予一次性奖补10万元。对实施工厂化育秧秧池面积达100亩以上的,经考核合格给予一次性奖补10万元。引导鼓励镇村集体组织建设粮食烘干点,服务粮食生产,增加集体收入,烘干能力达60吨的奖补10万元。

6、农机企业奖补。鼓励农机企业实施农机化技术集成推广、农机化新技术试验示范、农机新产品应用开发,不断提升全市农机化装备水平,更好地服务于粮食生产,市财政将对生产喷杆式喷雾器、植保飞行器等农机新产品的企业给予适当扶持。

7、秸秆还田作业奖补。按照省财政厅、农机局项目建设要求,结合《高邮市秸秆机械化还田实施办法》另行考核奖补,为加强对秸秆还田作业质量和作业面积的核查,对“智慧农机”的安装运行投入给予适当的财政奖补。

8、创建工作考核奖补。对创成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乡镇(园区),按照种植面积每亩奖补1元,主要用于创建宣传、技术培训、工作考核等相关费用。

创成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乡镇(园区),由各地农机服务组织(农机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提出奖补申请,所在乡镇(园区)审核把关,市农机局、财政局共同审核确定,与其他涉农项目不重复奖补。各乡镇(园区)也要加大对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政策扶持力度。

六、工作措施

1、强化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由市长任组长、分管市长任副组长,以及市发改、财政、农机、农工、农委、国土、水利、粮食、农开、环保、供电等部门主要负责人的全市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和推进创建工作。各乡镇(园区)要把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制订发展规划,明确发展目标,落实序时进度。

2、强化宣传引导。市农机局和各乡镇(园区)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以及送科技下乡、农机科技入户、农机获证奖补、组织现场演示等手段,开展多形式、多渠道、多层面的宣传活动,提高全社会对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的认识。各乡镇(园区)要积极培育农机大户、农机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服务主体,推进订单式、托管式、联耕联种等农机社会化服务。

3、强化技术培训。市农机局和各乡镇(园区)要加大技术人员、农机手、种粮大户的培训力度,切实提高技术开发、示范应用、技术培训和农机管理能力,探索总结全程机械化的技术路径、技术模式、机具配套、操作规程及服务方式。

4、强化部门配合。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围绕创建目标和重点工作,加强协调,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市农机局要做好机具推广、技术培训、质量督查、创建考核等工作,组织实施好各项扶持政策和推进措施。市农委要科学谋划稻麦高产创建、植保统防统治等项目实施,帮助农民选购良种,加强育秧技术和田间管理等关键环节的指导。市发改委、水利局、农开局要重点围绕高标准农田建设总体规划,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为现代农业装备推广应用提供支撑保障。市财政局要积极安排专项资金,加强绩效考核,为加快推进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提供资金支持。市国土局要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设施农用地管理的实施意见》(邮政办发[2015]188号)要求,帮助化解烘干设备、农机库、农机维修点等用地难题。市供电公司要积极向上争取政策,在粮食烘干用电方面给予政策优惠。其他部门单位也要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相关工作,确保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工作顺利推进。

(附: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乡镇(园区)创建农业机械达标任务测算表。)

高邮市人民政府
2016年6月16日

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乡镇(园区)创建农业机械达标任务测算表

乡镇	种植面积 (万亩)	机械栽插		秸秆还田		统防统治		粮食烘干	机械收获
(园区)		机插面积 (万亩)	插秧机 需要量 (台)	还田面积 (万亩)	75马力以上 大拖需要量 (台)	统防面积 (万亩)	高效植保机 需要量 (台)	烘干机需 要量 (台)	联合收割机 需要量 (台)
开发区	4.5	3.6	80	4.05	73	3.15	105	45	90
城南新区 (车逻镇)	5	4	88	4.5	82	3.5	116	50	100
湖西新区 (送桥镇)	9.5	7.6	168	8.55	155	6.65	222	95	190
高邮镇	1.5	1.2	26	1.35	25	1.05	35	15	30
龙虬镇	3.5	2.8	62	3.15	57	2.45	82	35	70
三垛镇	9	7.2	160	8.1	147	6.3	210	90	180
甘垛镇	8.5	6.8	151	7.65	139	5.95	198	85	170
卸甲镇	11.5	9.2	204	10.35	188	8.05	268	115	230
汤庄镇	10.5	8.4	186	9.45	172	7.35	245	105	210
菱塘 回族乡	3	2.4	53	2.7	49	2.1	70	30	60
临泽镇	11	8.8	195	9.9	180	7.7	256	110	220
界首镇	3.5	2.8	62	3.15	57	2.45	82	35	70
周山镇	4	3.2	71	3.6	65	2.8	93	40	80
合计	85	68	1506	76.5	1389	59.5	1982	850	1700

作业标准:75 马力以上大拖 550 亩 / 台, 乘坐式插秧机 450 亩 / 台, 步进式插秧机 150 亩 / 台, 收割机 500 亩 / 台, 烘干机 1000 亩 / 台, 担架式植保机 300 亩 / 台。